附件1

普查确认书

为全面摸清学生家庭的助学需求，进一步完善北京市资助政策措施，提高资助工作精准化水平，北京市实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普查登记制度，定期对在市属各级各类学校就读的学生或监护人了解助学需求情况。请学生结合家庭实际，在学院指导下完成普查登记工作。

请在下列选项前打勾、填写信息并签名确认，感谢理解和配合！

□一、本人及家庭暂无助学需求。

□二、本人或家庭属于下列第（ ）类（根据证件类型填写序号，可多填），符合现行资助政策，将自愿进入认定程序申请资助。

□三、本人及家庭不属于下列类型，但有正当的助学需求，申请进入认定程序并愿意配合学校后续调查。

学生姓名： 学号：

学生本人签字：

 年 月 日

证件类型：1原建档立卡中脱贫家庭2脱贫不稳定家庭3边缘易致贫家庭4城市低保5农村低保6北京领取困难补助金7城市特困救助供养8农村特困救助供养9孤儿10定期优抚补助11残疾学生12残疾人子女13烈士子女14因公牺牲民警子女15北京低收入家庭（**类型1-3特指外省市乡村振兴部门认定，需由学校与全国资助系统数据核实确认；6和15特指北京市民政部门认定**）